关于《杜集区促进商贸流通业发展扶持办法

（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

 区商务局

一、起草背景

近年来，我区商贸流通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偏低，缺乏创新能力和竞争力，疫情后随着经济修复动能逐渐减弱，经济增长动力面临较大压力。为应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切实减少新冠疫情对商贸经济的影响，充分发挥限额以上商贸企业在商贸流通业中的示范引领和支撑带动作用，鼓励商贸企业和个体经营户做大做强，加快推进全区商贸经济上台阶、上水平、上规模，促进全区商贸经济不断繁荣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持续增长，特制定该办法。

二、制定依据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若干政策的通知》（皖政〔2018〕85号）

省商务厅、省财政厅《关于省级流通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与管理的通知》（2019年-2022年）

淮北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激发民营企业创业热情成就企业家创意创新创造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细则》（淮发〔2021〕16号）

《淮北市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若干政策的通知》（淮政〔2018〕54号）

淮北市商务局、财政局《关于印发加快现代物流业发展若干措施的奖补实施办法的通知》（淮商市场〔2021〕86号）

三、主要内容

《办法》分为资金安排和扶持范围、资金使用原则、支持内容、申报及审核程序、附则等5个部分。

**（一）资金安排和扶持范围**

1.设立“商贸流通业发展专项资金”。

2.在杜集区经营的商贸流通企业、组织。

**（二）资金使用原则**

1.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

2.专款专用原则。

**（三）支持内容。**共6个方面12条内容：

**1.支持企业入库纳统。**鼓励限额以上商贸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入库纳统；鼓励专业市场管理方协助开展纳统工作并给予一定奖励。

**2.促进电商发展。**支持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支持外贸企业跨境电商平台建设。

**3.推动企业提档改造。**包括鼓励分支机构转独立法人、鼓励大型商业综合体注册独立法人企业、支持工业企业实现产销分离等方面。

**4.新兴业态专项扶持。**鼓励创建“安徽特色商业街区”、国家“绿色商场”、“安徽老字号、中华老字号”等。

**5.鼓励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对新建的物流配送中心，符合条件的给予一次性奖励。

**6.建立内贸市场运行监测体系。**支持消费市场分析样本体系建设，提高样本企业数据和信息报送质量。

**（四）申报及审核程序。**对申报条件和申报程序进行了规定。

**（五）附则。**规定了其他相关事项。

送审稿既参照省、市及其他县区关于支持商贸流通业发展政策，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发展壮大并入库纳统；又立足我区实际，鼓励商业综合体和分支机构改造纳入我区统计；同时，又将商务部“十四五”期间重点工作列入扶持办法，具有很强的针对性。与省、市以及其他县区支持商贸流通业发展政策相比，送审稿支持政策力度适中。

四、征求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情况：**2022年7月18日，《杜集区促进商贸流通业发展扶持办法（送审稿）》向区发改委、财政局、统计局等10家单位和三镇两办、开发区征求意见，其中财政局提出修改意见3条，采纳3条；市场局提出修改意见2条，采纳2条；区统计局提出修改意见1条，采纳1条。（详见附件2）。

**合法性审查情况：**2022年7月21日，经区司法局合法性审查，《杜集区促进商贸流通业发展扶持办法（送审稿）》符合法律政策规定（详见附件4）。

**公平竞争审查情况：**2022年7月21日，经区市场局公平竞争审查，《杜集区促进商贸流通业发展扶持办法（送审稿）》未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政策规定（详见附件5）。

五、请示事项

现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区商务局将按照会议精神，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印发实施。